

最新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 个人停车位租赁合同(大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篇一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现将甲方_成都市成华区万科北街18号地下105号私家车位租给乙方作为车辆()停放使用，并签订如下车位租赁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和执行。

一、本车位租金___元整/月，大写：___贰百捌拾元整_。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乙方留存租金收条作为支付凭证，车位管理费用由甲方支付。

二、租期为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如乙方在租赁期间要该场地转租给第三方使用时，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转租，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可收回车位，剩余租金概不退还。

四、甲方责任及义务：

1、在租赁期间，如甲方需提前收回乙方使用的车位使用权，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租金，并赔偿乙方1个月租金。

2、在租赁期间，如人为损坏场地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3、甲方所出租的场地，仅供乙方作停泊车辆使用，不作任何保管；如乙方所停泊的车辆有任何损失或被人为损坏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五、乙方责任及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内必须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缴付车位租金；如乙方拖欠租金达一周，即被视为是自行解除本合同行为，甲方有权将该车位收回，并保留向乙方追收拖欠费用和违约金的权利。（如因特殊情况未能如期签订续租合同，必须提前以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征得甲方同意，在双方签订续租合同时连同拖欠的费用一并付清）

2、在租赁期内，如乙方需要提前退租车位的，乙方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解除本合同，甲方扣除1个月租金后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3、乙方必须将车辆按车位及物业管理要求停泊好并做好防盗措施，如发生任何车辆遗失或损坏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六、本合同以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如今后有补充作补充协议处理，与此合同具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篇二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下，就甲方将华大家园地上停车位租赁给乙方使用的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地上停车位编号和业主车牌号

地上停车位编号： 业主车牌号：

第二条租赁期限

- 1、本次合同的期限为一年。自20--年3月1日至20--年2月28日止。
- 2、乙方须于本次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与甲方办理续签合同的相关手续。
- 3、续签合同时，乙方因故不能到场时，须由其法定继承人或监护人或委托代理人履行续签合同的相关手续。
- 4、租赁期满，乙方不按期续签合同的，甲方可另行租赁。
- 5、乙方在出售华大家园房产时，本合同约定的租期内可退租；租赁期满后本合同不续签。

第三条租金及其支付方式：

乙方承租地上停车位的年租金900元 / 个年，签订租赁合同时一次付清。续租年租金的调整依国家政策、市场行情等因素由业主大会会议表决决定。

停车位租金不包含泊车服务费。泊车服务费根据业主委员会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确定，由乙方另行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

第四条双方义务

甲方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停车位。
- 2、甲方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对停车位进行停车管理服务。

乙方义务：

- 1、乙方在使用地上车位时必须服从物业管理规定；
- 2、租赁的停车位只用于停放符合物业管理规定的机动车辆；
- 3、乙方停放的机动车辆变更时，应告知物业管理公司；
- 4、乙方不得在地上车位上清洗车辆，在停车位内修理车辆须经物业管理公司许可；
- 5、车辆进出停车位不得妨碍物业管理活动和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的活动；
- 6、乙方不正确使用停车位或不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停车位，给小区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或甲方以及物业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第五条免责约定

- 1、本合同仅为车位租赁合同，甲方不承担车辆保管及泊车服务义务，乙方在使用停车位过程中，发生车辆毁损、灭失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2、在本合同期内出现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如地震、洪水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相免责。

第六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擅自解除合同的一方构成违约，应按本合同款的2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平等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其它

1、在小区遭遇如火灾等紧急事件时，乙方无条件同意车位被临时占用或使用。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3、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物业管理公司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

签订日期：

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篇三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相互协商，甲方同意将地下停车场的停车位租给乙方使用，特订立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将位于红塔街三江国际丽城一、二、三期地下室1220号车位，出租给乙方使用。

2、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3、月租金_____元整，年租金_____元整。交费时间为签约之日并交由甲方。

4、地下车位停泊车辆车牌号_____，车型_____，颜色_____，车位所停车辆必须为此牌号车辆。

5、乙方在租用期内有权使用指定的地下停车位，该停车位仅供停车用途，不得改做其他用途，不得在地下车库内修车、洗车，也不得随意转租给第三方使用。

6、乙方在地下停车场内应爱护公物及消防设施，禁止使用烟火或携带其它危险品，损坏公物要按价赔偿。因乙方原因造成其它车辆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需按规定在地下停车场内停放好车辆，锁好车门窗，贵重物品请不要放在车内。如有损坏或财务遗失与甲方无关。

8、乙方向甲方缴纳的租金为停车场地的“占用、维护、维修费，甲方不负责车辆丢失等的赔偿责任，应由责任人及所投保的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租用车位必需提供保险公司文件复印件一份备查)

9、如有违约，双方承担各自违约责任，乙方若因欠费或其它严重违约现象，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如有一方需要提前终止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与另一方协商终止合同事宜。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篇四

甲方[xxx]出租人)

乙方：丽____居____座____室业主（住户）姓名：_____（承租人）

就乙方需租赁小区停车位，与甲方协商一致后达成乙方租赁停车位的如下租赁：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xx_____停车场，停车位号码：_____，用于停放车型：_____，车牌号码：_____，车身颜色：_____。

二、用期限及车位租金：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月租金：_____元（人民币），乙方须于每月30日前交付下个月的车位租金。

三、甲方收取的停车费只限于该停车位场地使用租金，不包含车辆保管费，即双方只构成车位场地租赁关系，不构成保管关系。该车辆的保险费用由乙方购买。

四、租约期满，车主若需继续租赁，应在协议到期前十五天到管理处办理租手续；否则，将视乙方自动终止协议，该车位转租他人时不再另行通知。

五、 租约到期后仍未办理续租手续的车主，该车辆进出时一律按《广州市机动车停车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收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停车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其车辆进入小区停放。

六、 乙方承诺并遵守甲方《停车场管理规定》，不得乱停乱放，占用道路或他人车位，凡进出小区停车场的车辆必须服从当值保安员的指挥；并凭业主证、住户证刷卡出入，否则保安人员有权不予放行。若乙方业主证、住户证遗失请及时到住户服务中心报失，在乙方报失前发生车辆丢失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七、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不得异议。

甲方□xx物业管理处 乙方：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个人停车位租赁通知篇五

乙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人和承租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地下停车位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出租人取得座落于_____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花园名称：_____，承租人租赁该花园的地下停车位（以下简称该车位），租赁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该车位为第一条规定项目中的第_____幢地下_____层，该车位编号为_____。

出租人与承租人约定该车位租金总额为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人民币整（大写）。

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以一次性的方式付款。

承租人未按照约定的时光付款的，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1、逾期在90日之内，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承租人按日计算向出租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起_____日内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90日后，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出租人解除合同的，承租人已交租金不予退还。承租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租人同意后，合同继续履行，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承租人按日计算向出租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一）出租人应当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承租人交付该车位。

（二）该车位交付时应当贴合下列第1、2项所列条件：

1、该车位所在楼栋已取得规划验收批准文件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回执；

2、该车位位置已划线；

除不可抗力外，出租人未按照第十条约定的期限和条件将该车位交付承租人的，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1、逾期在_____日内，自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

际交付之日止，出租人按日计算向承租人支付已交付车位价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_____日，承租人有权退车位。承租人退车位的，出租人应当自退车位通知送达之日起_____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照承租人全部已付款_____ %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承租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交付期限届满次日起至实际交付日止，出租人按日计算向承租人支付已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验收交接时，双方应当签署车位交接单。

承租人使用该车位期间，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和该车位所在楼栋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除本合同、补充协议另有约定者外，承租人在使用该车位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使用与该车位有关的共用部位和设施，并按照共用部位与共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出租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车位有关的共用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出租人依法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为：_____。该企业按照规定办理相应的停车管理服务备案手续。管理期间，由物业管理企业收取地下停车管理服务费，供给地下停车物业管理服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双方能够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出租人一份，承租人一份。

甲方：（签字）：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